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solid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漢語聖經“新舊約”話語傳統的形成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Gao, Yuxia
Publisher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Rights	Institute of Biblical Literature Research at Henan University
Download date	2026-06-26 18:47:13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418

汉语圣经“新旧约”话语传统的形成

高 玉 霞

内容提要:“圣经”之英文书名通常为 The Holy Bible Containing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本文关注近代圣经汉译史中“新旧约”话语习惯的形成,即以“新旧约”来指代汉语“圣经”书名并在汉译基督教话语中形成固定表达方式的过程。“旧新约”和“新旧约”两种编译具有文本、翻译和文化三个层面的差别,两者看似文字游戏,实则是汉语话语习惯以及圣经汉译主体的意愿所致。“新旧约”的表达违背圣经翻译的“忠实”原则和“再现”伦理,甚至挑战汉语的阅读习惯,造成误识效应。“新旧约”传统话语的形成,是圣经汉译处境化的明证,表征了基督教在华传播策略中的符号暴力。

关键词:圣经汉译;新旧约;符号暴力;传播策略

Investigation on *Xinjiuyue* as the Accepted Title for Modern Chinese Bible Versions

GAO Yuxia

Abstract: The popular or accepted title for the Bible, such

as The King James Version, is “The Holy Bible Containing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 The paper makes an investigation on *Xinjiuyue*, meaning the new and the old testaments, which was accepted as the title for most of the modern Chinese Bible versions and as a set or standard expression referring to the Bible in Chinese Christian discourse. *Xinjiuyue* is different from *Jiuxinyue* which literally means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 and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two are apparent at three levels, namely text presentation, translation and cultural indication. It seems that it is the result of jeu de mots, but virtually, a product of combination of Chinese discourse habit and the translators’ intention. The way of expressing *Xinjiuyue* not only violates the principle of “faithfulness” and the translating ethics of “re-presentation” in Bible translation, but also sets a challenge to Chinese readers’ habit of reading, thus causing an effect of “misunderstanding”. In conclusio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xpression *Xinjiuyue* is a testimony to the Christian Bible’s success in contextualizing in modern China by means of symbolic power for spreading Christianity.

Key words: Bible translation into Chinese; *Xinjiuyue*; symbolic power; circulating strategy

圣经是世界上翻译最频繁、发行量最大的一部书。“圣经”的书名最初源自希伯来文 *Kēthudhim*, 意为“文章”, 后来衍生为“经”, 即希腊文的 *Graphai* 和拉丁文的 *Scripturoe*。在英文中圣经多用 the Bible 表示。bible 译自拉丁文 *biblia*, 指“一组小书”, 因为“圣经”并不是一本书, 而是许多卷书的合订本, 是不同时代、不同作者的著作汇编。而 *biblia* 又是从希腊词 *biblia* 转译来的, 指“书籍”。*Biblia* 的单数是 *biblion*, 源自埃及语 *byblos*, 意为“纸莎草卷”

(papyrus roll)。据说最初发现的希伯来文圣经原文就是写在草纸上的。“圣经”之英文书名通常为 The Holy Bible Containing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意思是“圣经:旧新约全书”。“旧约”和“新约”的名称可追溯到早期的希腊文圣经,它将整部“圣经”分为两部分 *palaiā diatheke* 和 *kainē diatheke*,意思是“旧训”(old covenant)和“新训”(new covenant),希腊词 *diatheke* 后来被翻译成拉丁词 *testamentum*,于是出现了拉丁词 *Vetus Testamentum*(旧约)和 *Novum Testamentum*(新约),再后来又被译成英文 Old Testament 和 New Testament,德文 Altes Testament 和 Neues Testament 等欧美国家的民族语言。如 1534 年由德国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翻译的德语版圣经出版,书名定为:Die Bibel: Altes und Neues Testament。影响西方达四百年之久的英王“钦定本”,1611 年初版时书名同样定为 The Holy Bible Containing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此后,西文圣经扉页上除了“圣经”字样外,大都印有西文“旧新约”字样,这种命名方式已成为传统,“旧”在先“新”在后的表达方式基本上是固定的。反观近代中国,汉语圣经的书名却形成“新旧约”的表达习惯,并且在汉译基督教话语中形成固定的表达方式。

一、19 世纪前汉语圣经书名的演变

圣经汉译活动是世界范围内圣经翻译的一个重要分支,圣经传入中国当然离不开基督宗教的东进。根据《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颂》的记载,学者们普遍认为圣经文本最早于唐贞观 9 年(公元 635 年)由景教传教士从波斯带入中国,圣经汉译活动由此展开。汉语圣经书名并非一开始就译为“圣经”,而是经历了一个演变过程。

唐朝时,译者按照中国把重要著作称为“经”的传统,以“经”

字来命名圣经书卷,表明西方也有经典之作,同时把基督教的著述与儒家和佛教的“经”摆在同一个层次。^①如《天宝藏经》(即《旧约·诗篇》)、《多惠王经》(即《大卫王诗篇》)、《阿斯瞿利容经》(即《福音书》)、《浑元经》(即《创世记》)、《牟世法王经》(即《出埃及记》)、《启真经》(即《启示录》)^②。根据《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颂》所载“大秦国有上德曰阿罗本,占青云而载真经,望风律以驰艰险”,圣经被全称为“真经”。

17世纪时,中国经典传统处于强势位置,为了融入这种环境,耶稣会士延续景教以“经”对应基督教经典的传统,在“经”字前加入了“圣”字,取“神圣典范”、“天经地义”之意,译为圣经^③,以表示他们的“经”具有神圣的启示,乃“神启”的文本。1635年,艾儒略(Giulio Aleni, 1582—1649)取材于《新约》福音书关于耶稣生平故事的著作《天主降生言行纪略》刊行,该书标题有一注释:“即万日略圣经大旨”,此书应是“圣经”一词最早公开出现。1636—1642年间,阳马诺(Emmanuel Diaz, Junior, 1574—1659)的14卷巨著《圣经直解》印行,则应是“圣经”一词首次出现于书名,但该书不属于圣经的中文翻译。^④精通汉语的意大利耶稣会士贺清泰(Louis Poirot, 1735—1814)根据哲罗姆的《通俗拉丁文译本》(Vulgate, 382—405),用官话翻译了除大部分先知书和《雅歌》之外的《旧约》和《新约》经卷计34卷,取名《古新圣经》,虽未刊行,却属于正式翻译,这是“圣经”二字首次正式用于圣经译本的书名。

① 任东升:《圣经汉译文化研究》,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2007年,第125页。

② 赵维本:《译经溯源——现代五大中文圣经翻译史》,香港:中国神学研究院,1993年,第9—10页;邹振环:《影响中国近代社会的一百种译作》,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6年,第38页。

③ 乐峰,文庸:《基督教千问》,北京:红旗出版社,1995年,第345页。

④ 班旭红:《汉语圣经书名及版本探究》,《华章》2012年第20期,第101,147页。

二、“新旧约”观念的形成

1792年,基督教传教运动创始人威廉·克里(William Carey, 1761—1834)发表宣言:“传福音给每个人是每一个基督徒的使命”,这成为近代基督教传教运动的起点。1798年英国北安普敦郡公理会牧师威廉·莫士理(William Moseley)请求“设立机构专责翻译圣经,使之成为东方人数最多国家的语言”,即提出将圣经译为汉语。1800年,莫士理在题为《关于印刷及发行汉语圣经的重要性和可行性》的报告中再次提出,要把圣经翻译成汉语,提供给在华基督教传教士。^①世界上有许多国家不允许传播基督教,而圣经译本可以渗入那些传教士无法到达的地区,于是莫士理认为“除了印刷和发行足够数量的册本以外,我们再没有什么要做的了”(1801)^②,指出翻译圣经是使异教徒皈依基督教的最好方法。1804年7月30日,英国伦敦会决议称“翻译汉语圣经是有利于基督教的最重要目标之一”^③,由此揭开了圣经汉译的序幕。

在此背景下,1807年,基督教新教伦敦会传教士马礼逊(Robert Morrison, 1782—1834)肩负着“翻译一部令人称赞的、忠于圣经的译本”的使命来华。1813年,马礼逊译完《新约》,书名定为《耶稣基利士督我主救者新遗诏书》,“遗诏”首次作为圣经书名出现。1817年,马礼逊在吗喇甲(今马六甲)刻印了其《新约》译

① Ride Lindsay and Robert Morrison, *The Scholar and the Man*.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57, 45.

② 尤思德:《和合本与中文圣经翻译》,蔡锦图译,香港:国际圣经协会,2002年,第19页。

③ 苏精:《中国,开门!马礼逊及相关人物研究》,香港:基督教中国宗教文化研究社,2005年,第9页。

本,命名为《我等救世主耶稣新遗诏书》^①。1823年,马礼逊和米怜合译的圣经出版,取名《神天圣书:载旧遗诏书、兼新遗诏书》,首次将圣经称为“圣书”,并用“遗诏”来命名新旧约,且书名与内容一致,“旧”在前、“新”在后。几乎同时,英国浸信会传教士马殊曼(Joshua Marshman, 1768—1837)与合作者亚美尼亚人拉撒(Joannes Lassar, 1781—1835)在印度塞兰坡汉译圣经,其全译本于1822年出版,采用与马礼逊译本一样的“遗诏”,全书定名为《新旧遗诏全书》。这是“全书”二字首次出现,该词具有“唯一完整的书卷”之含义,是基督教信仰在翻译中的创造,在其他宗教典籍中从未出现过。这也是首次以“新旧”而不是“旧新”二字来命名圣经。从马礼逊开始,用“遗诏”命名圣经渐成传统。由麦都思(W. H. Medhurst)、马儒翰(J. R. Morrison)、郭实腊(K. F. A. Gutzlaff, 又译“郭士立”)、裨治文(E. C. Bridgman)四人合译的“四人小组译本”延续这一传统,其译本分别取名《救世主耶稣新遗诏书》(1837)、《旧遗诏圣书》(1838)。后来,郭实腊又对四人小组译本中的《新约》部分做过反复修订,取名《救世主耶稣新遗诏书》(1839)^②。郭实腊修订的《救世主耶稣新遗诏书》曾流传于太平天国军队中,太平天国政权的文告引用的圣经经文大多摘自其中^③。洪秀全于1853年“钦定”推出了几部以郭实腊译本为根据、经过删节的圣经版本:《旧遗诏圣书》、《钦定旧遗诏书》、《钦定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钦定新遗诏圣书》、《钦定前遗诏圣书》。在《旧遗诏圣书》两种刻本的封面上端,标有“太平天国癸丑三年新

① Eric M. North ed., *The Book of A Thousand Tongues, Being Some Account of the Translation and Publication of All or Part of The Holy Scriptures into More Than a Thousand Languages and Dialects with Over 1100 Examples from the Text*. New York: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1938, 38.

② 陈惠荣:《中文圣经翻译小史》,香港:中文圣经新译会,1986年,第16页。

③ 梁工主编:《圣经百科辞典》,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706页。

刻”字样,标题的两侧各刻一龙一凤图案^①。这些译本一如既往地沿用了“遗诏”和“圣书”,迟至1920年,周作人仍然把汉语圣经称作“圣书”。

1848年高德(Josiah Goddard, 1813—1854)受美国浸礼会的派遣来到中国,专门修订马殊曼和拉撒的译本。他从修订《新约全书》开始,陆续印出各卷。至1853年,《新约全书》告成,于宁波印行,共计251页。高德以后因健康欠佳,在译出了《旧约》中的《创世记》、《出埃及记》与《利未记》诸卷后不得不中辍;未完诸卷则由罗尔梯博士(Edward C. Lord)在怜为仁(William Dean)牧师的帮助下,于1868年出齐^②,取名《圣经新旧遗诏全书》,史称“高德译本”。此译本的命名方式体现了多种因素的影响,“圣经”二字实际上是响应1843年传教士大会的决议。当年,十二位来华基督教新教传教士在香港召集有关圣经翻译的专门会议,决定用简明的“圣经”二字来代表基督教经典的书名。传教士认为,“圣经”二字也可以指儒家的所有经典,等于在基督教传统与儒家传统之间设置了独特的平行。而“新旧遗诏全书”则沿用了马殊曼和拉撒译本的书名。

19世纪50年代以后的圣经译本逐步将 Testament 由“遗诏”改译为“约”,将《旧约》命名为“旧约全书”、“旧约圣书”或“旧约圣经”;《新约》则命名为“新约全书”、“新约圣书”或“新约圣经”。如1855年香港英华书院出版的委办本《旧约》书名定为《旧约全书》,由圣书公会分别于1899年和1904年出版的《新约》和《旧约》分别命名为《新约圣书》和《旧约圣书》;1857年江苏松江上海墨海书馆出版了麦都思、施敦力(John Stronach)翻译的南京官话译本《新约》,取名《新约全书》;1863年苏松上海美华书馆出版了裨治文、

① 杨森富:《中国基督教史》,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72年,第7页。

② 马敏:《马希曼、拉沙与早期的圣经中译》,《历史研究》1998年第4期,第45—55页。

克隆存(Michael Simpson Culbertson)翻译的浅文理《新约》,取名《新约圣书》,同年,江苏沪邑美华书馆出版了二人翻译的文理《新约》,同样取名《新约圣书》;1864年苏松上海美华书馆出版了二人所译白话《新约》,取名《新约全书》;1869年苏松上海美华书馆出版的浅文理《新约》也取名《新约全书》。1872年出版的北京官话本取名《新约全书》,1874年和1898年出版的施约瑟《旧约》和《新约》译本分别取名《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杨格非(Griffith John)的译本分别取名《新约全书》(白话,1885)、《新约全书》(文理,1886)、《新约圣书》(白话,1887)、《新约全书》(浅文理,1898)、《新约全书》(白话,1903,1906)。1895年由大美国圣经会印发、福州美华书局出版的包约翰(John S. Burden)、白汉理(Henry Blodget)所译浅文理《新约》则取名《新约圣经》。由此可见,用“约”来命名圣经已经成为新传统。

19世纪60年代至1919年官话和合本出版期间出现的圣经合订本,大多取名“旧新约圣书”或“旧新约圣经”。如1908年出版的委办本合订本圣经取名《旧新约圣书》;1902年上海大美国圣经会出版的浅文理施约瑟译本、1909年上海大美国圣经会出版的施约瑟官话串珠译本,以及1913年的官话译本均取名《旧新约圣经》;1912年圣书公会出版的官话圣经译本,取名《旧新约圣书》。可见,这段时期内出现的圣经合订本大都用“旧新约”字样命名,这与西文圣经的“Containing the Old Testament and the New”字样相一致,也与圣经内容相一致。至1919年“文理和合译本”和“官话和合译本”出版,以《新旧约全书》为圣经书名,“新旧约”观念开始形成。1939年之后“国语”一词流行,“官话和合译本”遂更名“国语和合译本”《新旧约全书》。1962年,“国语和合译本”改名为“圣经”,正文个别字词得到修订,段落采用新式排列。1988年香港联合圣经公会在字眼、段落和标点三个方面对“圣经”进行了比较系统的修订,出版了“新标点和合本”,名称又改回《新旧约全书》;同

年中国内地的“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和“中国基督教协会”印发了这部《新旧约全书》，封面和扉页均无“圣经”字样。

那么，“旧新约”和“新旧约”的差别在哪里呢？

三、“新旧约”观念的符号暴力和传播策略

基督宗教三大教派——天主教、东正教和新教——“尽管在某些传统和信念上有差异，却是共同认信以圣经为基础和准则，以此决定他们的信仰和教义”^①。假如连圣经书名都不一致，势必影响圣经在信徒中的权威，不利于基督教的传播。其实，外国宣教士很早便尝试推出统一的中文译本。1858年出版的《委办译本》便是首次集众人之力合作翻译的成果，可惜由于当时各差会的宣教士之间期望相左，意见分歧，以致《委办译本》统一中文译本的目的最终并未达成。到1890年，面对当时众多译本，在上海召开的在华传教士大会决定联合各差会及各圣经公会，翻译一部能被普遍接受和使用的圣经译本，即“和合译本”，并希望这部译本“成为中国的‘钦定本’，如同英国的‘钦定本’那样经久不衰”^②，且以“圣经为一，译本则三”的原则，成立三个委员会分别负责翻译深文理、浅文理、官话三种“和合译本”。可见，在华传教士们希望通过联合译本来改变当时圣经汉译本的混乱状态，树立圣经的权威地位。1919年出版的“文理和合本”和“官话和合本”都取名《新旧约全书》，自此圣经书名得以统一。历史表明，和合本的出版的确实现了传教士的最初目的，特别是“官话和合译本”的出

① 蔡锦图：《中文圣经翻译的历史回顾和研究》，《圣经文学研究》（第5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196—220页。

②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Held at Shanghai, May 2-20, 1890*.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0, 515.

版,“更使中文圣经译本从多元走向统一的局面”^①,树立了其长达百年之久的权威地位。

和合本为什么不采用西文圣经和已有合订本圣经一贯使用的名字“旧约”,而是将圣经书名改为“新旧约”呢?其中的真正原因不得而知,只能做一下推测。笔者觉得和合本这样处理可能出于三方面原因:

第一,翻译先后。根据圣经汉译史,可以看出传教士大多先译《新约》,后译《旧约》。因此,虽然圣经内容是《旧约》在前《新约》在后,书名则将《新约》排在《旧约》之前。

第二,传教策略。根据《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七章的阐释,新旧约的地位是平等的。但是《旧约》与《新约》仍然有很大不同:《旧约》隐藏基督,《新约》显露基督;《旧约》应许基督,《新约》应验基督;《旧约》期待基督,《新约》释明基督;《旧约》是行为之约,《新约》是恩典之约;《旧约》是律法之约,《新约》是信心之约;《旧约》之始乃万物之起源,《新约》之始乃基督之起源。加之《旧约》是犹太教、伊斯兰教、基督教三大宗教的经典,而《新约》才是记录基督教创始人耶稣遗命的正典,基督宗教主要的教义和理论体系乃是出自于《新约》。因此,基督教更加看重《新约》,在世界范围内传播的教义也主要是《新约》,教内人士称为“传福音”,而《旧约》主要起辅助性作用。其实这也是第一个原因的原因,传教士之所以大多先译《新约》,后译《旧约》,乃是出于基督教教义和传教策略的考虑。中国的书写传统是排在前面的更为重要,在书名中将“新”放在“旧”前面,中国信徒看后会想当然地以为,《新约》比《旧约》更重要,这就更有利于基督教教义的传播。

第三,话语习惯。汉语习惯“新”在前“旧”在后,即“新旧”,一

^① 庄柔玉:《基督教圣经中文译本权威现象研究》,香港:国际圣经协会,2000年,第17页。

般不说“旧新”。因此,用“新旧”比“旧新”更符合汉语民族的话语习惯,也无意中在信徒当中造成《新约》更为重要的“误识”。

自从和合本采用“新旧约”字样之后,特别是“官话和合本”的权威地位确立以后,“新旧约”成为一种固化的符号,并通过符号暴力诱使信徒产生“误识”。符号暴力是“通过一种既是认知,又是误识的行为完成的,这种认知和误识的行为超出了意识和意愿的控制,或者说是隐蔽在意识和意愿的深处”^①。社会行动者并没有领会施加在他们认知结构上的符号暴力,反而认可了那种暴力,就是“误识”。^②正如陈润棠谈及中文圣经翻译史时所言:“国语和合本(Union Version)乃是今日各教会通用的中文圣经,实际上这圣经乃是中国的‘钦定本’。”^③因而和合本在华人信徒的心目中乃是伟大的里程碑,其权威地位无可比拟,其书名也成为权威,“误识”效应明显。这不仅表现在华人信徒多称圣经为“新旧约”,而且表现在和合本之后出现的和合本修订版及其他圣经新译本的书名上。

四、结 论

“旧新约”与“新旧约”在文本、翻译和文化三个层面存在深层次的不同:文本方面,前者是文本“内容顺序”标识,后者是“教义操纵”;翻译方面,前者是忠实“翻译”,后者是“改写/重写”;文化方面,前者是延续西方圣经文本名称传统,后者是圣经汉译处境化的符号传统。因此,“旧新约”与“新旧约”看似文字游戏,实则是

-
- ① 布迪厄、华康德:《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李猛、李康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第227页。
 - ② 任东升、裴继涛:《圣经翻译“钦定”现象的“误识”效应》,《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1期,第93—96页。
 - ③ 陈润棠:《圣经中文译本》(上),《圣经报月刊》1970年第11期,第24—28页。

由汉语语言话语习惯以及圣经汉译主体意愿所致。一个在西文字母语言间转换时不会构成问题的翻译现象,却在西文字母语言和汉语的翻译中成为问题。“旧新约”观念和话语习惯在汉语语境中没有落地生根,便失去了其存在的价值,“新旧约”表述传统取而代之。这个传统的形成,是圣经汉译处境化的明证,其话语习惯违背圣经翻译的“忠实”原则和“再现”^①(representation)伦理,甚至挑战汉语的阅读习惯,造成“误识”效应。其实无论是“圣经”、“全书”,还是“新旧约”,都是基督教汉译中独有的名词创造,表征了基督教在华传播策略中的符号暴力。

作者高玉霞,中国海洋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生,研究方向为翻译理论和宗教翻译思想。已发表论文《钦定本翻译群落的生态理性》、《法律译者“共同起草人”身份探究》、《宗教典籍翻译研究大有可为》等。

(程小娟 编)

① Andrew Chesterman, "Proposal for a Hieronymic Oath", *The Translator* 1 (2001): 139-153.